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7 日以书面和邮件方式发出《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星期三）上午 9:30 时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李新威董事长召集并主持表决。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人。出席会议的人数及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该报告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获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该议案获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各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该议案获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获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4,900,956.73 元（人民币，下同）。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合计为 710,334,373.89 元。

2、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已达到股本的 50%以上。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股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因此，2019 年度，公司不计提盈余公积金。

3、同意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602,762,596 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2,055,251.92 元。

4、公司 2019 年度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获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该议案获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同意在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及网站上披露。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公告编号：2020-011~014）。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获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综合经营计划的议案》及其附件

该议案获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特别奖计提方案的议案》

该议案关联董事李新威先生、陈玉辉先生、巫国文先生回避表决。

该议案获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授予 2019 年度盈利奖的议案》

该议案关联董事李新威先生、陈玉辉先生、巫国文先生回避表决。

该议案获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融资规模和对外担保的议案》

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 2020 年度融资规模和对控股子公司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李新威董事长因担任深圳深南电环保有限公司及深圳深南电燃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而回避表决。

陈玉辉董事因担任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董事长而回避表决。

该议案获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及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1、同意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 90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 70 万元，内控审计 20 万元，聘期一年。

2、如公司 2020 年度审计范围发生变化，则授权公司经营班子根据实际情况与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对审计费用进行相应的调整。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及确定其报酬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关于拟聘请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获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执行新收入准则的议案》

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

该议案获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18）。

该议案获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及确定其报酬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日